

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9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 年 8 月 27 日

§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000822
前端交易代码	-
后端交易代码	-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11 月 14 日
基金管理人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593,657.04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
上市日期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在股票、固定收益类资产、现金等资产的积极灵活配置，重点关注在建设美丽中国的主旋律下，受益经济结构转型和经济品质改善的个股，辅以衍生金融工具适度对冲系统风险，以获得中长期稳定且超越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中国经济增长正处在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改善转变的过程中，中央政府提出的美丽中国概念不光重点关注生态文明建设，更是融入了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围绕美丽中国的概念，中国经济结构转型和经济品质的改善会在很长时期贯穿中国经济增长的主线，由此带来一系列的投资机遇，而与美丽中国相关联的行业及企业将蕴含极高的投资价值。同时，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环境和市场风险特征的分析研究，不断优化组合资产配置，控制仓位和采用衍生品套期保值等策略，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 50% + 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 5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产品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产品，属于中高风险、中高预期收益的基金产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王恒	郭明
	联系电话	021-60586966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wangheng@donghaifunds.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9595531	95588
传真		021-60586926	010-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donghaifunds.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办公地址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年1月1日 - 2019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588,155.41
本期利润	2,964,023.8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9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7.8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9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00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123,032.9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99

注：(1)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4)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4 年 11 月 14 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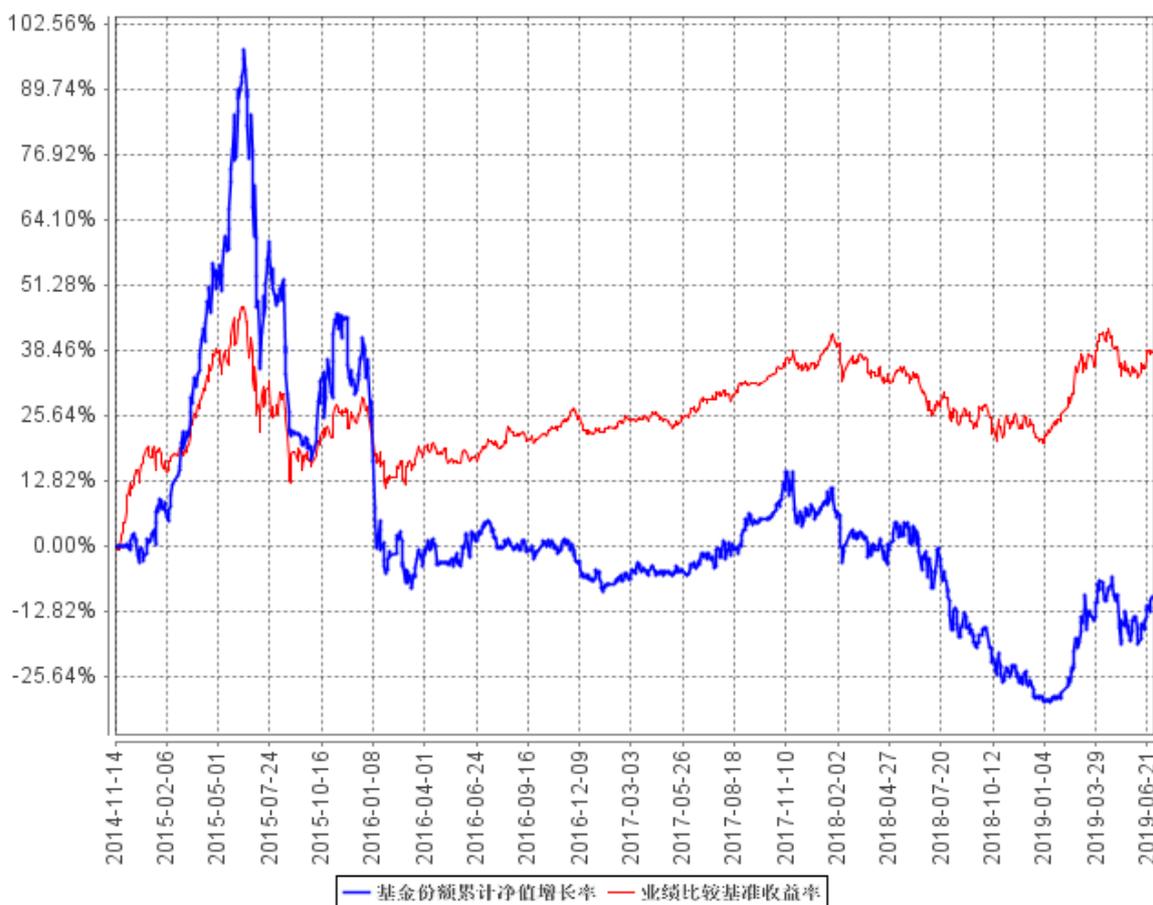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4.53%	1.63%	2.92%	0.60%	1.61%	1.03%
过去三个月	1.01%	1.94%	-0.06%	0.77%	1.07%	1.17%
过去六个月	27.88%	1.76%	14.27%	0.78%	13.61%	0.98%
过去一年	-7.79%	1.63%	7.61%	0.77%	-15.40%	0.86%
过去三年	-12.29%	1.23%	16.79%	0.56%	-29.08%	0.6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10%	1.56%	38.18%	0.81%	-48.28%	0.75%

注：(1)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基金的业绩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5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4 年 11 月 14 日；

（2）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95%；权证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3%；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持有的卖出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持有的股票总市值的 20%；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期货合约价值与有价证券市值之和，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95%；任何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 2 月 25 日正式成立。由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鹏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和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成立。注册地上海，注册资本 1.5 亿元人民币。

公司现有员工 70 余人，业务骨干的平均从业年限在十年以上。公司秉承“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管理创造价值、品质创造财富”的经营理念，在夯实基础上稳步推进创新发展步伐，努力建设成“运作稳健、专业精良、治理完善、诚信合规”在业内具有影响力的现代资产管理公司。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有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中证社会发展安全产业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祥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祥龙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东海核心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祥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东海科技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胡德军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4 年 11 月 14 日	-	10 年	国籍：中国。上海交通大学生物医学工程博士，曾任齐鲁证券有限公司研究所医药行业研究员，2013 年 6 月加入东海基金，历任公司研究开发部高级研究员、专户理财部投资经理等职。现任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祥龙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东海中证社会发展安全产业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东海核心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离职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公平交易制度适用于所有投资品种，以及所有投资管理活动，涵盖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与执行、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各环节，从研究、投资、交易合规性监控，发现可疑交易立即报告，并由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公平交易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评估。

公司所有研究成果对公司所管理的所有产品公平开放，基金经理严格遵守公平、公正、独立的原则下达投资指令，所有投资指令在中央交易室集中执行，投资交易过程公平公正，投资交易监控贯穿于整个投资过程。

本报告期内，投资交易监控与价差分析未发现投资组合之间存在利益输送等不公平交易行为，公平交易制度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异常交易监控细则，同时加强对组合间同向交易和同日反向交易的监控和检查。公司利用公平交易分析系统，对组合间不同时间窗口下的同向交易指标进行持续监控，并定期分析组合间的同向交易。公司禁止组合内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控制组合间的同日反向交易，对采用量化投资策略的组合与其他组合间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进行监控和分析。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 5% 的交易次数为 0 次。

本报告期内，各组合投资交易未发现异常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报告期内，A 股整体上涨，其中一季度和二季度市场风格变化较大，一季度受年初货币宽松预期影响，市场呈现整体上涨态势。二季度 A 股市场风格变化较大，结构性特征显著，其中

龙头企业和消费板块表现相对强势，而以创业板为代表的中小市值公司跌幅较大。从 2019 年上半年宏观角度分析，2019 年上半年全球经济增速放缓，中美贸易摩擦反复，中国出口面临更大下行压力，房地产投资一枝独秀，经济增长不确定增加，政策调整经济结构意图明显。本报告期内，东海美丽中国依然看好国内消费未来的增长潜力，因此在配置上主要聚焦消费板块，主要配置方向为医药、金融、农林牧渔以及白酒等消费类板块，从结果看，整体表现良好。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899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7.88%，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4.2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9 年上半年投资增速企稳反弹，其中制造业投资增速在政策利好下高位企稳，基建投资作为逆周期调控的重要工具上半年恢复到个位数增长；随着托底经济的政策逐步落地，2019 年上半年市场预期逐步好转，叠加整体上市公司估值处于历史低位，市场风险大幅降低，投资环境得到大幅改善，市场表现良好。展望下半年。从外部宏观经济看，中美贸易摩擦有望阶段性和解，但世界经济的大趋势依然面临较大下行压力。从内部宏观经济来看，经济仍然处于探底过程之中，长期底部或许要在结构性改革见效后才有望确认。从政策空间来看，经济下行压力下政策托底依旧，但宽松的空间需要外部环境配合，预计未来政策的核心将逐步转向推动深层次改革上来。总体而言，尽管 A 股上半年涨幅较大，但由于市场整体估值处于历史低位，下半年的 A 股结构性机会依存，特别是随着科创板的开闸，市场赚钱效应增强，成长性板块有望得到阶段性表现。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并制定估值委员会制度。

估值委员会由总经理、督察长、投资总监和运营总监及公司相关业务部门工作人员组成。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有会计核算经验、行业分析经验、金融工具应用等丰富的证券投资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和专业能力，且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经理如果认为某证券有更能准确反应其公允价值的估值方法，可以向估值委员会申请对其进行专项评估。新的证券价格需经估值委员会和托管行同意后才能采纳，否则不改变用来进行证券估值的初始价格。

估值委员会职责：根据相关估值原则研究相关估值政策和估值模型，拟定公司的估值政策、估值方法和估值程序，确保公司各基金产品净值计算的公允性，以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6 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有连续 20 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的情况出现；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从 2019 年 1 月 2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连续 118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已经将该基金情况向证监会报备，将持续关注本基金资产净值情况，下一步基金管理人将进行持续营销，力争基金净值尽快回升并稳定在五千万以上。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在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和披露的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4.7.1	1,661,523.75	5,253,888.20
结算备付金		34,357.92	202,864.55
存出保证金		18,650.28	26,460.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2,170,324.16	1,992,066.00
其中：股票投资		12,170,324.16	1,992,066.0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3,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13,054.17	1,057,794.56
应收利息	6.4.7.5	357.31	6,404.94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988.08	10,910.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13,900,255.67	11,550,389.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363.85	-
应付赎回款		2,037.03	34,584.98
应付管理人报酬		15,457.32	15,575.37
应付托管费		2,576.23	2,595.8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735,626.25	771,333.37
应交税费		321.35	152.26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19,840.66	40,000.00
负债合计		777,222.69	864,241.86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14,593,657.04	15,207,865.90
未分配利润	6.4.7.10	-1,470,624.06	-4,521,718.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23,032.98	10,686,147.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900,255.67	11,550,389.12

注：报告截止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0.899 元，基金份额总额 14,593,657.04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3,257,537.48	-1,233,777.59
1.利息收入		15,903.96	25,663.6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10,871.13	25,663.65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5,032.83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862,134.26	-711,971.7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786,282.62	-827,815.56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
股利收益	6.4.7.16	75,851.64	115,843.84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2,375,868.39	-564,148.39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3,630.87	16,678.87
减：二、费用		293,513.68	521,747.20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91,030.50	159,552.74
2. 托管费	6.4.10.2.2	15,171.77	26,592.11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	-

4. 交易费用	6.4.7.19	167,308.50	322,663.16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18.12	-
7. 其他费用	6.4.7.20	19,984.79	12,939.1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64,023.80	-1,755,524.7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64,023.80	-1,755,524.79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207,865.90	-4,521,718.64	10,686,147.2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964,023.80	2,964,023.8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614,208.86	87,070.78	-527,138.0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889,648.31	-130,235.30	759,413.01
2.基金赎回款	-1,503,857.17	217,306.08	-1,286,551.0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593,657.04	-1,470,624.06	13,123,032.9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5,232,495.99	1,597,494.56	26,829,990.5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755,524.79	-1,755,524.7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6,259,794.16	-318,163.92	-6,577,958.0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554,264.21	8,541.18	562,805.39
2.基金赎回款	-6,814,058.37	-326,705.10	-7,140,763.4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8,972,701.83	-476,194.15	18,496,507.68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葛伟忠 邓升军 刘宇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934 号文《关于准予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由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作为管理人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 2014 年 11 月 14 日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404,663,363.74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

规定)。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 + 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5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说明的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说明的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1) 主要税项说明

根据财税 [2004] 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2] 85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 [2015] 10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 [2005] 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上证交字 [2008] 16 号《关于做好调整证券交易印花税税率相关工作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08 年 9 月 18 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 [2008] 1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6] 36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 [2016] 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7] 2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 [2017] 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收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b)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2018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下称管理人）运营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收入免征增值税。

(c) 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d) 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根据持股期限差别化计算个人所得税的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权登记日为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9 月 7 日期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股权登记日在 2015 年 9 月 8 日及以后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e)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f) 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g) 对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

(h) 对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费率计算缴纳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与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深圳鹏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东海瑞京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68,069,723.33	30.01%

6.4.8.1.2 债券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8.1.3 债券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8.1.4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东海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 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东海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63,393.60	32.76%	2,115.15	0.31%

注：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证管费、经手费和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91,030.50	159,552.74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3,447.66	35,828.58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0%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5,171.77	26,592.11

注：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4.8.2.3 销售服务费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销售服务费。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可比期间均未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 年 11 月 14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3,724,525.11	5,724,525.11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3,724,525.11	5,724,525.11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5.5200%	30.1700%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投资本基金。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61,523.75	9,663.63	3,029,765.94	23,627.11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发生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9 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2,170,324.16	87.55
	其中：股票	12,170,324.16	87.5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95,881.67	12.20
8	其他各项资产	34,049.84	0.24
9	合计	13,900,255.67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7,413,576.66	56.4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63,470.00	7.34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1,491,100.00	11.36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307,587.50	9.96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994,590.00	7.58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2,170,324.16	92.74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88	中国国旅	14,750	1,307,587.50	9.96
2	600519	贵州茅台	1,100	1,082,400.00	8.25
3	000661	长春高新	3,006	1,016,028.00	7.74
4	002157	正邦科技	60,476	1,007,530.16	7.68
5	300347	泰格医药	12,900	994,590.00	7.58
6	000858	五粮液	8,200	967,190.00	7.37
7	600009	上海机场	11,500	963,470.00	7.34
8	601318	中国平安	9,600	850,656.00	6.48
9	300529	健帆生物	13,500	841,725.00	6.41
10	600809	山西汾酒	10,200	704,310.00	5.37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63	中兴通讯	2,416,676.00	22.62
2	002714	牧原股份	2,274,215.37	21.28
3	002124	天邦股份	2,182,996.00	20.43
4	000858	五粮液	2,041,160.00	19.10
5	000860	顺鑫农业	1,981,612.20	18.54
6	600436	片仔癀	1,901,998.00	17.80
7	600809	山西汾酒	1,878,481.00	17.58
8	002475	立讯精密	1,725,030.00	16.14

9	300498	温氏股份	1,643,962.72	15.38
10	600519	贵州茅台	1,395,662.00	13.06
11	601888	中国国旅	1,381,967.50	12.93
12	300347	泰格医药	1,355,546.00	12.69
13	000876	新希望	1,314,519.78	12.30
14	300316	晶盛机电	1,291,514.50	12.09
15	300122	智飞生物	1,253,279.52	11.73
16	600030	中信证券	1,238,784.00	11.59
17	601318	中国平安	1,215,119.00	11.37
18	600036	招商银行	1,141,131.00	10.68
19	300595	欧普康视	1,139,862.00	10.67
20	300529	健帆生物	1,125,020.00	10.53
21	002567	唐人神	1,124,104.00	10.52
22	603019	中科曙光	1,081,491.00	10.12
23	002916	深南电路	1,049,027.20	9.82
24	600031	三一重工	944,640.50	8.84
25	002157	正邦科技	906,304.00	8.48
26	002007	华兰生物	865,000.00	8.09
27	300009	安科生物	859,880.00	8.05
28	603218	日月股份	842,944.92	7.89
29	600009	上海机场	827,901.00	7.75
30	002353	杰瑞股份	792,730.00	7.42
31	002202	金风科技	723,162.08	6.77
32	600211	西藏药业	693,001.00	6.49
33	300059	东方财富	692,445.00	6.48
34	000661	长春高新	674,745.00	6.31
35	600048	保利地产	647,855.00	6.06
36	002271	东方雨虹	647,553.00	6.06
37	603083	剑桥科技	644,440.00	6.03
38	300134	大富科技	643,223.00	6.02
39	002796	世嘉科技	634,613.00	5.94
40	601012	隆基股份	590,542.00	5.53
41	600276	恒瑞医药	588,118.00	5.50
42	002341	新纶科技	583,812.00	5.46
43	000550	江铃汽车	563,114.00	5.27
44	600438	通威股份	546,937.00	5.12

45	000002	万 科 A	545,510.00	5.10
46	300253	卫宁健康	497,976.00	4.66
47	601628	中国人寿	497,681.00	4.66
48	600079	人福医药	496,290.00	4.64
49	600466	蓝光发展	496,056.60	4.64
50	601155	新城控股	495,088.00	4.63
51	600763	通策医疗	488,970.00	4.58
52	600622	光大嘉宝	398,474.00	3.73
53	000961	中南建设	386,563.00	3.62
54	000596	古井贡酒	359,924.00	3.37
55	002044	美年健康	358,397.00	3.35
56	002773	康弘药业	354,218.00	3.31
57	601788	光大证券	346,823.00	3.25
58	300255	常山药业	346,574.00	3.24
59	300144	宋城演艺	300,000.00	2.81
60	601288	农业银行	299,838.00	2.81
61	002589	瑞康医药	299,250.00	2.80
62	600015	华夏银行	298,978.00	2.80
63	300357	我武生物	298,696.40	2.80
64	300168	万达信息	297,952.00	2.79
65	601688	华泰证券	296,081.00	2.77
66	002035	华帝股份	269,418.00	2.52
67	300482	万孚生物	258,125.00	2.42
68	300630	普利制药	249,567.00	2.34
69	002310	东方园林	249,070.00	2.33
70	300016	北陆药业	247,453.00	2.32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63	中兴通讯	2,480,645.00	23.21
2	002714	牧原股份	2,171,372.00	20.32
3	600436	片仔癀	1,987,289.00	18.60
4	002124	天邦股份	1,873,540.44	17.53
5	002475	立讯精密	1,821,573.47	17.05

6	300122	智飞生物	1,695,558.00	15.87
7	300498	温氏股份	1,629,014.33	15.24
8	000876	新希望	1,411,735.00	13.21
9	600809	山西汾酒	1,318,546.53	12.34
10	600030	中信证券	1,304,404.00	12.21
11	000860	顺鑫农业	1,248,439.88	11.68
12	300316	晶盛机电	1,242,797.50	11.63
13	000858	五粮液	1,237,657.00	11.58
14	300595	欧普康视	1,184,730.00	11.09
15	002567	唐人神	1,145,684.00	10.72
16	603019	中科曙光	1,129,926.00	10.57
17	002916	深南电路	1,015,086.44	9.50
18	600036	招商银行	1,002,347.18	9.38
19	300009	安科生物	958,953.24	8.97
20	002157	正邦科技	938,092.53	8.78
21	600031	三一重工	924,135.00	8.65
22	603218	日月股份	858,355.40	8.03
23	002353	杰瑞股份	855,786.00	8.01
24	002202	金风科技	811,939.72	7.60
25	300134	大富科技	692,532.00	6.48
26	600048	保利地产	685,367.76	6.41
27	600276	恒瑞医药	683,669.74	6.40
28	600211	西藏药业	648,614.00	6.07
29	300059	东方财富	643,601.47	6.02
30	603083	剑桥科技	635,786.00	5.95
31	002271	东方雨虹	632,137.43	5.92
32	600438	通威股份	609,688.78	5.71
33	002007	华兰生物	605,064.00	5.66
34	002796	世嘉科技	582,529.00	5.45
35	601318	中国平安	579,962.00	5.43
36	601012	隆基股份	569,014.00	5.32
37	000002	万科A	561,165.00	5.25
38	002341	新纶科技	553,868.00	5.18
39	000661	长春高新	549,885.10	5.15
40	601155	新城控股	536,844.00	5.02
41	000550	江铃汽车	527,800.00	4.94
42	300347	泰格医药	519,254.00	4.86
43	600763	通策医疗	514,052.00	4.81

44	600079	人福医药	502,149.00	4.70
45	601888	中国国旅	499,249.14	4.67
46	300357	我武生物	497,796.65	4.66
47	601628	中国人寿	497,254.00	4.65
48	600466	蓝光发展	481,314.63	4.50
49	300253	卫宁健康	462,027.00	4.32
50	600519	贵州茅台	444,412.00	4.16
51	600622	光大嘉宝	393,377.52	3.68
52	002044	美年健康	368,276.88	3.45
53	000961	中南建设	366,212.00	3.43
54	000596	古井贡酒	360,902.00	3.38
55	300255	常山药业	360,500.00	3.37
56	002773	康弘药业	356,047.04	3.33
57	300529	健帆生物	337,410.00	3.16
58	601788	光大证券	336,908.00	3.15
59	601688	华泰证券	333,216.00	3.12
60	601288	农业银行	315,084.00	2.95
61	002589	瑞康医药	292,635.00	2.74
62	300144	宋城演艺	291,291.00	2.73
63	600015	华夏银行	290,150.00	2.72
64	300168	万达信息	277,225.00	2.59
65	002310	东方园林	249,570.00	2.34
66	002035	华帝股份	232,515.00	2.18
67	300016	北陆药业	231,360.00	2.17
68	300673	佩蒂股份	217,509.50	2.04
69	600518	ST 康美	215,936.00	2.02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63,986,194.21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57,018,904.14

注：“买入股票成本”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合约。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为有效控制指数的跟踪误差，本基金可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适度运用股指期货。本基金利用股指期货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和杠杆操作等特点，通过股指期货就本基金投资组合对标的指数的拟合效果进行及时、有效地调整，并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等。例如在本基金的建仓期或发生大额净申购时，可运用股指期货有效减少基金组合资产配置与跟踪标的之间的差距；在本基金发生大额净赎回时，可运用股指期货控制基金较大幅度减仓时可能存在的冲击成本，从而确保投资组合对指数跟踪的效果。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暂不投资国债期货。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8,650.2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3,054.1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57.31
5	应收申购款	1,988.0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4,049.84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不存在流通受限股票。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中涉及比例计算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571	25,558.07	3,725,609.26	25.53%	10,868,047.78	74.47%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988.20	0.0068%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年11月14日）基金份额总额	404,663,363.74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5,207,865.90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889,648.31
减：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503,857.17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593,657.04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为本基金进行审计的机构未发生变化，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形。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华鑫证券	2	47,036,070.41	38.87%	43,804.81	44.00%	-
恒泰证券	2	27,839,005.99	23.01%	19,802.30	19.89%	-

德邦证券	2	20,024,010.44	16.55%	14,242.90	14.31%	-
东北证券	2	15,681,209.88	12.96%	14,290.33	14.35%	-
长江证券	1	10,424,801.63	8.62%	7,414.87	7.45%	-
太平洋证券	1	-	-	-	-	-
华创证券	2	-	-	-	-	-
宏源证券	2	-	-	-	-	-
银河证券	1	-	-	-	-	-
广发证券	2	-	-	-	-	-
东海证券	2	-	-	-	-	-
海通证券	2	-	-	-	-	-

注：1、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 (1) 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3) 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2、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投资、研究部门与券商联系商讨合作意向，根据公司对券商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所属券商以及（主）交易单元，报投资总监与总经理审核批准；
- (2) 中央交易室与券商商议交易单元租用协议，经相关业务部门确认后，报公司领导审批；
- (3) 基金业务部负责对接托管行、各证券交易所、中登公司上海和深圳分公司办理交易单元手续及账户开户手续。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鑫证券	-	-	-	-	-	-
恒泰证券	-	-	-	-	-	-
德邦证券	-	-	6,000,000.00	100.00%	-	-
东北证券	-	-	-	-	-	-
长江证券	-	-	-	-	-	-

太平洋证券	-	-	-	-	-	-
华创证券	-	-	-	-	-	-
宏源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东海证券	-	-	-	-	-	-
海通证券	-	-	-	-	-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3,724,525.11	-	-	3,724,525.11	25.52%
个人	-	-	-	-	-	-	-
-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形。如该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将可能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基金流动性风险等特定风险。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8 月 27 日